

采购需求

一、项目概况

- 1、项目名称：毛感乡铁皮石斛采购项目
- 2、项目编号：HNSC-2020-010

二、采购需求

1、技术参数与规格

采购货物名称	技术规格参数	数量	单位	市场单价	总价	备注
铁皮石斛种苗	1、18个月以上 2、8-13厘米长 3、每丛3-4株苗	394625	丛	8.00元	315.7万元	毛感乡

注：（1）、投标数量不变，投标人单价报价须小于或等于8.00元/丛，否则按废标处理。

（2）、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、运输保险、装卸、培训辅导、质保期售后服务、全额含税发票、雇员费用、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。以及询价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。

2、采购要求

- 1、交付期限: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。
- 2、交付地点:采购人指定地点
- 3、验收要求及标准: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或地方标准，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响应承诺进行验收。
- 4、供货要求(需在售后服务方案中书面承诺):
 - (1)所供苗木须生长健壮，无病虫害优质苗，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才进行供货。
 - (2)免费提供种植前、中、后的种植技术和管护指导。
 - (3)后期采购方如需补苗，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单价进行优惠供货进行补苗。

(4) 供应的扶贫种苗必须进行严格的检验检疫，并提供种苗检验合格报告。

注：供应商须以保证优质的服务质量为服务目标，不得恶意低价竞标。评审中，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合格供应商的报价，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，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成本分析报告。成本分析报告需充分说明单价和费用的组成、降低成本的合理措施及在其他工程中应用过的经验等。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，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或者无效响应处理。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付款方式：(1) 货物按要求配送至用户指定地点，全部货物提交完成，产品经验收检测合格后一次性付全部货款；(2) 其他方式，由甲乙双方具体协商。

2、以促进农民增收为目标，不断加大农业结构调整力度，围绕“公司+合作社+农户”（即公司负责技术保障和保价回购，合作社负责经营管理，农户负责具体种植）的发展思路，为确保增加农民收入，成交供应商必须对**成熟期的铁皮石斛保价回购**（提供承诺函）。

2、该项目为扶贫项目，根据扶贫管理工作的要求，确保扶贫种苗有效供给的质量安全，签订合同时，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。

履约保证金：为成交合同金额的 10%。成交人不能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，其询价保证金不予退还，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询价保证金数额的，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。

注：投标单位中标后，采购人将进行实地考察，考察结果与标书要求符合后再签订购苗合同，如果发现提供的材料存在弄虚作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。

对弄虚作假、以次充好、不符合质量标准或对农民培训、售后服务不到位的扶贫种苗供应商，将予以通报批评并责令限期整改，对整改不力或拒不整改的供应商纳入黑名单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取消供应商资格。